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1N4252063032026202

采购单位（甲方）：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供货商（乙方）：上海优启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4252063032026202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和二次竞价等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0026-00026087	神舟SZXC039便携式计算机	SZXC039	5(台)	9000.00	45000.00
2	-	【配件】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 V10 SP1 (内核版本5.4)	银河麒麟桌面操作系统 V10 SP1 (内核版本5.4)	5(件)	500.00	2500.00
3	-	【配件】金山 WPS Office 2023 For Linux 办公软件	WPS Office 2023 For Linux	5(件)	500.00	2500.00
总价（元）		5000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5000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0.00				

注：

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合同价款为（大写）：伍万元整，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政府规费、税金等。

（二）合同价款中，50000 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0 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

1、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十个工作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

2、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自行支付。

（三）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山支行

银行账户：216140102200008751

3、

三、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 年 / 月 合同签订之日 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履行地点：北京西路95号14楼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四、其他事项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如造成守约方损失的，应就造成的守约方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项下的“损失”，包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守约方为维护自身权益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律师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使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并为其组成部分。

五、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

甲方：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地址：北京西路95号14楼

电话：63193311-14157

联系人：黄健

乙方：上海优启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上海市闵行区闵行区东兰路208号112室

电话：021-32098901

联系人：杨新华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山支行

银行账号：216140102200008751

2026年03月25日

2026年03月25日

